

## 三井住友海上火灾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 附加冷藏货物承保前提保险条款

尽管本保险合同存在其他相反规定，被保险人必须保证：

- 1) 在本保险合同责任开始时，确保保险标的状况良好，且被适当包装及冷藏；
- 2) 确保保险标的首次装入冷藏室和装载上远洋船舶的时间间隔不超过60天
- 3) 确保保险标的在除实际装卸过程以外的本保险合同期间内始终放置于适合保险标的存放的冷藏室或保温室；
- 4) 被保险人或其雇员或其代理人一旦发现保险标的的任一部分发生变质或损坏，应立即通知保险人。在任何情况下，对于保险责任终止满30天后通知保险人的货损，保险人不负责赔偿；
- 5) 同时，被保险人应立即向承运人提出书面索赔，被保险人向保险人索赔时应附有前述书面索赔的复印件及其他索赔资料。

本条款系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主险条款的特别附加险条款。本条款与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主险条款的任何条文有抵触时，以本条款为准；本条款未尽事宜，以主险条款为准。